

##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8日下午14:5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8日上午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8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。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158号盛达大厦2楼会议室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
- 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6、会议主持：董事长朱胜利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：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共 11 名，代表股份数 286,744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56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共 3 名，代表股份数 285,945,54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44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8 名，代表股份数 799,25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8,4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64%；反对 5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3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 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8,4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64%；反对 5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3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 3、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49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9,9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83%；反对 49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1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4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9,7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81%；反对 4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1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7,7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56%；反对 5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4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9,0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72%；反对 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 **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**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4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9,0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72%；反对 5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 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盛达光彩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7,5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53%；反对 5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 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286,69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%；反对 5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4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74%；反对 5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2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舟之同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丁灿平、张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本次股东大会决议

2、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